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部

碩專、四技、產業四技專班、二技、二專【在校生(復學生)】註冊注意事項

項目	注意事項(學校總機 04-23924505)	承辦單位 及分機
一、註冊	1. 註冊程序: (1)繳費者:請依項目「三、繳費第1點」完成繳費程序。 (2)辦理學雜費減免或就學貸款者:請依項目「四、學雜費減免」或「七、就學貸款」規定辦理,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依限至承辦單位繳件。 2. 復學生註冊: 114 年 9 月 2 日(星期二)。 3. 延修生註冊:加退選期間依「延修生選課須知」規定完成註冊程序。 ※完成上述程序者,即完成註冊程序;可於學生篇下載在學證明。 4. 休退學之退費標準請詳閱進修部首頁/註冊組/註冊法規/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/附表 - 惠利以上與於與數數過數數過數數	進修部 註冊組 分機 7036
二、選課	二 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。(網址 https://ce.ncut.edu.tw/p/405-1011-11594,c1383.php) 1. 正式上課時間: 114 年 9 月 8 日(星期一)。 2. 新學期課表將於開學前在網路上公布。 3. 加、退選時間為 114 年 9 月 8 日~9 月 21 日,本學年起網路加退選各階段選課時間有所異動,請務必留意正確選課時間;重補修、選修者請務必上網選課,有關選課規則及流程請依各系規範辦理。 (1)在校生選課:請詳閱「進修部在校生選課須知」。 (2)延修生選課:請詳閱「進修部延修生選課須知」。 (3)選課系統:學校首頁/學生事務/資訊系統/學生篇。網址: https://nmsd.ncut.edu.tw/wbcmss/ 4. 【學分抵免】復學生(僅入學即辦休學者)、轉系生如須辦理課程學分抵免者,因抵免後尚涉及選課程序,故建議加退選第 1 週(9 月 14 日)前申請完畢(最晚提出時間為 9 月 21 日前);至學生篇線上申請,印出申請單併同成績單、課程內容證明,紙本送各開課單位提出申請;惟須將所有抵免之科目一次辦理,逾期不予受理。請詳閱抵免說明:https://ce.ncut.edu.tw/p/406-1011-80789,r824.php?Lang=zh-tw 5. 【學雜費】❶四技、二技、二專(除了產業四技依專班計畫規定繳納外)按實際投課時數繳納學費;若應繳學費與繳費單上預估之學費有所差距時,將於加、退選後另行通知補(退)費。 ②碩士在職專班按學为數繳新學費:第一階段必須先繳納學雜費完成註冊(含必修學分費,數數	7013
三、學雜費繳費	費),第二階段加、退選後,再另行通知補繳學分數之費用。 1. 請於 114 年 9 月 5 日 (註冊繳費截止日)前至第一商業銀行各分行或超商繳納學費。 2. 學費繳費單請自行上網至第一銀行網頁點選【第 e 學雜費入口網】→進入後,點選學校名稱及輸入學號列印,即可持該單至各分行或超商繳費,亦可使用 ATM 轉帳繳納。無故逾期未繳費者,將依本校「學則」第 13 條規定辦理。 3. 請於學生篇填妥學生本人金融帳號並上傳封面,以便日後辦理加退選退款事宜。	進修部 學務組 分機 7023
四、學雜費減免	1. 在校生請於 114 年 5 月 19 日~114 年 6 月 15 日;復學生請於 114 年 9 月 5 日前上系統: https://nmsd.ncut.edu.tw/Relief/Web/reduIndex.html,線上申辦。(研究所在職專班不得以身心障礙人士子女身分申請減免)。 2. 如學雜費減免與就學貸款皆欲辦理者,請先辦理學雜費減免後再辦理就學貸款。	進修部 學務組 分機 7023
五 、兵役	男復學生、延修生請於 114 年 9 月 20 日前上網填寫個人基本資料,如出生日期、學號、身分證、戶籍地址並存檔上傳。網址: https://nmsd.ncut.edu.tw/wbcmss/Business/Militaryservice	進修部 學務組 7021
六 、本校 獎助學金	獎助學金請參閱網址: http://scholarship.ncut.edu.tw/	進修部 學務組 7026
七、辦理就學貸款	1. 就學貸款金額即繳費單上之總金額(注意:平安保險費與網路使用費一定要貸入)。另亦可加貸書籍費 3,000 元、住宿費 12,000 元及生活費 40,000 元或 20,000 元(加貸生活費需有低收/中低收證明)。相關規定請參閱本部網站「辦理就學貸款注意事項」。 2. 請先至臺灣銀行網址校名: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進修部填寫並列印申請書後至臺銀對保,並於學號公告日起至114年9月13日期間上本校網站就貸系統登錄申請表、列印表單。(切記僅在期限內開放申請,務必留意時程以免影響權益!)臺灣銀行網址:https://sloan.bot.com.tw/newsloan/login/SLoanLogin.action學校就貸系統: https://nmsd.ncut.edu.tw/Loan/Web/index.html 3. 最後請於 114年9月13日前攜帶①臺灣銀行憑單(申請撥款書)②註冊繳費單 ③上網登錄校內就學貸款申請表列印後至學務組繳件。 4. 務必完成「對保→上網登錄→到校繳件」,3個程序,始完成就學貸款及註冊手續。	進修部 學務組 分機 7021

- 1. 依本校『學則』規定:未依規定繳交學雜費完成註冊手續者,舊生應令休/退學。 2. 110 學年度起申請畢業之碩士在職專班學生,需先完成「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」至少 6 小時的課程。